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 2023 年 3 月 30 日(星期四) 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 上证路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 网络在线文字互动
- 问题征集方式: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 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 hp577@huapengglass.com。公司将在本次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2023 年 3 月 28 日,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文件。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有关规定,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目的、交易方案、标的公司基本情况、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未来展望等情况, 公司将通过网络互动方式召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 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 1、召开时间: 2023 年 3 月 30 日(星期四) 15:00-16:00
- 2、召开地点: 上证路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
- 3、召开方式: 网络在线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 1、公司董事长崔志强先生、董事杨晓宏先生、独立董事魏学军先生、监事张彬先生、总经理黄帅先生、董事会秘书李永建先生、财务负责人赵颖娴女士；
- 2、东营市赫邦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巩超先生、财务负责人李杰先生；
- 3、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耿旭东先生、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吕威女士、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肖常和先生、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赵俊斌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 1、广大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 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 hp577@huapengglass.com。公司将在本次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2、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3 月 30 日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媒体说明会。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631-7379496

邮箱：hp577@huapengglass.com

六、其他事项

公司将在本次媒体说明会召开后披露说明会的主要内容。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8 日